

---

I	<b>額外財務資料</b>	1
(i)	本集團資本狀況	2
(ii)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分部利潤總計分析	6
(iii)	本集團管理基金	7
(iv)	控股公司現金流量	8
(v)	歐洲內含價值預期由有效業務價值及所需資本轉撥至自由盈餘的對賬	9
(vi)	新業務附表	11
II	<b>替代業務表現指標的計算方法</b>	15
(i)	經調整經營溢利與稅前利潤的對賬	15
(ii)	經調整股東權益	15
(i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回報	15
(iv)	每股股份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的計算方法	15
(v)	瀚亞成本／收入比率的計算方法	16
(vi)	保費	16
(vii)	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業務合約服務邊際的對賬	16
(viii)	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的對賬	17
(ix)	內含價值回報的計算方法	17

---

## I 額外財務資料

### I(i) 本集團資本狀況

保誠會採用香港保監局發佈的集團監管框架所載的《保險業（集團資本）規則》，釐定集團監管資本要求的最低及規定水平。就受監管保險實體而言，香港保監局為集團監管目的所用的集團監管資本指標中的資本資源及所需資本乃以各司法權區當地適用的償付能力制度為基準。本集團於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持有重大分紅業務。除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總額基準外，股東集團監管資本基準亦予以呈列，其不包括該等分紅基金對本集團的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及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貢獻。

#### 估計集團監管資本狀況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為 161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6 億美元），相當於覆蓋率為 295%（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7%），而估計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為 190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1 億美元），相當於覆蓋率為 197%（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2%）。估計集團一級資本資源為 183 億美元，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 124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 億美元），相當於覆蓋率為 313%（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8%）。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sup>(a)</sup>			
	股東	加保單 持有人	總計	股東	加保單 持有人	總計	變動總計
		附註(3)	附註(4)		附註(3)	附註(4)	附註(5)
集團資本資源（十億美元）	24.3	14.3	38.6	23.2	12.6	35.8	2.8
其中：一級資本資源（十億美元） <sup>(2)</sup>	17.1	1.2	18.3	15.9	1.5	17.4	0.9
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十億美元）	4.8	1.1	5.9	4.4	0.9	5.3	0.6
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十億美元）	8.2	11.4	19.6	7.6	10.1	17.7	1.9
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十億美元）	16.1	2.9	19.0	15.6	2.5	18.1	0.9
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覆蓋率(%)	295%		197%	307%		202%	(5)%
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盈餘（十億美元）			12.4			12.1	0.3
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覆蓋率(%)			313%			328%	(15)%

#### 附註

-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集團監管資本業績並未反映於二零二三年一月贖回 4 億美元優先債的影響。倘計及此次贖回，則估計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盈餘減少至 152 億美元，覆蓋率為 302%，而估計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則減少至 177 億美元，覆蓋率為 200%。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資本狀況的集團監管一級總額不受此次贖回的影響。
- 集團監管框架項下的資本分級類別反映不同地區的監管制度以及香港保監局發佈的指引。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級資本資源總計 183 億美元，包括：股東資本資源總計 243 億美元；減 Prudential plc 發行的後償及優先二級債務資本(36)億美元；減主要於新加坡及中國內地分類為集團監管二級資本資源的本地監管分級類別(36)億美元；加保單持有人基金的一級資本資源 12 億美元。
- 倘屬相關，該項計及公司業績總額所反映的股東及保單持有人狀況之間的任何相關多元化的影響。
- 上文所列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覆蓋率公司總額指集團監管框架載列的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覆蓋率，而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覆蓋率公司總額則指一級集團資本覆蓋率。
- 請參閱下文「集團最低資本要求、集團訂明資本要求、一級集團資本及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的重大變化」一節。

#### 集團監管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股東及資本狀況總計而言，集團監管資本狀況（根據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對市況變動的估計敏感度如下。

市場敏感度的影響	股東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盈餘（十億美元）	覆蓋率	盈餘（十億美元）	覆蓋率
基礎狀況	16.1	295%	15.6	307%
影響：				
股票市場上升 10%	0.4	(3)%	0.3	(3)%
股票市場下跌 20%	(2.5)	(17)%	(1.9)	(14)%
利率下降 50 個基點	0.7	11%	0.4	4%
利率上升 100 個基點	(2.1)	(25)%	(1.1)	(15)%
信貸息差上升 100 個基點	(1.0)	(12)%	(0.8)	(9)%

市場敏感度的影響	總計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盈餘 (十億美元)	覆蓋率	盈餘 (十億美元)	覆蓋率
基礎狀況	19.0	197%	18.1	202%
影響：				
股票市場上升 10%	1.2	1%	1.2	1%
股票市場下跌 20%	(4.0)	(13)%	(3.6)	(12)%
利率下降 50 個基點	0.4	3%	0.0	0%
利率上升 100 個基點	(1.4)	(8)%	(0.6)	(3)%
信貸息差上升 100 個基點	(1.4)	(7)%	(1.2)	(6)%

上述敏感度結果反映於估值日期對本集團保險業務經營的影響。敏感度結果假設出現瞬間市場變動並反映於估值日期的所有間接影響。該等結果亦計及有限的管理措施，如調整未來保單持有人紅利及調整投資組合（如相關）。倘若相關經濟情況持續，則財務影響或會與上述即時影響有所不同。在此情況下，管理層亦可採取額外措施幫助緩解有關壓力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對沖市場風險、進一步調整投資組合、增加採用再保險、對有效給付進行重新定價、調整新業務定價及在售新業務組合。

### 集團監管風險胃納及資本管理

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框架旨在實現可持續及可盈利的增長，以及維持穩健的資產負債表。

本集團監察監管資本、經濟資本及評級機構資本指標，並在不超出其經濟及監管資本限額的情況下，在其風險胃納內管理業務。就監管資本限額而言，本集團持有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資本緩衝額，以確保本集團能夠抵禦市場及經營經驗的波動，即使在重大壓力下，資本資源仍足以滿足集團訂明資本要求。資本緩衝額的校準反映本集團的風險狀況及外部經濟環境，並由董事會設定及定期檢討。

通常情況下，集團股東覆蓋率須保持在股東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 150% 以上，並於必要時採取管理措施減低風險，以維持該緩衝額。集團監管覆蓋率沒有設定最高限額。集團監管股東資本狀況雖然是評估監管償付能力及風險管理的一項主要指標，但當中包含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的若干元素，即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盈餘僅會隨著時間的推移才可用作分配的現金流。本集團的自由盈餘指標能更好地計量可供分配的股東資本，並被用作評估本集團資本管理框架中本集團資本來源及動用情況的首要指標，同時作為制定本集團股息政策的基礎。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自由盈餘儲備（不包括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為 85 億美元，而集團監管股東盈餘為 161 億美元，有關對賬如下文所示。

評估就內生及非內生投資機遇動用資本時，均參考預期股東回報及投資回報期，並對照集團中央設定的經風險調整最低預期回報率。

根據本集團的資本分配優先次序，各期間賺取的部分自由盈餘將用於新業務及能力再投資，特別是客戶、分銷、健康及技術領域，而股息將主要根據本集團所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釐定，且扣除承保新業務資本開支及經常性中央成本。我們對集團的經修訂策略有信心，於釐定年度股息時，會審視新業務投資及能力投資，並繼續預期二零二四年的年度股息增幅將介乎 7% 至 9%。在所得自由盈餘毋須用於支持內生及非內生增長投資機遇的情況下，本集團會考慮將資本退還予股東。

與適用於股東自有資本的資本管理框架不同，於分隔分紅基金中持有的資本支持保單持有人的投資自由，這有助增加本集團分紅基金客戶的預期回報。集團監管保單持有人資本盈餘不可從分隔基金中分配，但在宣派保單持有人紅利時可按規定比例分派予股東。保單持有人基金資

本盈餘會逐步被用於增加對分紅基金的投資，以獲取更高的客戶回報，或根據適用於各分隔基金的特定分紅政策向客戶增派紅利。採用這些政策的結果是，保單持有人基金的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總覆蓋率通常低於集團訂明資本要求股東覆蓋率。

因此，按保單持有人與股東資本狀況總和計算的集團監管總覆蓋率通常低於股東覆蓋率，但在壓力場景中的敏感度亦較低，如上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集團監管敏感度分析一節所示。集團監管總覆蓋率是集團監管適用的集團監管償付能力指標，該監管總覆蓋率透過應用單獨的股東及保單持有人風險胃納限額加以管理，以確保其保持高於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如上文所述。

## 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變動分析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由 181 億美元到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190 億美元的變動概要載列於下表。

	二零二三年 十億美元
於一月一日的集團監管盈餘總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	18.1
<b>賺取的股東自由盈餘</b>	
有效業務經營資本收入	2.1
新業務投資	(0.7)
<b>賺取的經營自由盈餘總額</b>	1.4
外界股息	(0.5)
非經營變動（包括市場變動）	(0.2)
其他資本變動（包括匯兌變動）	(0.5)
<b>自由盈餘變動（進一步詳情見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b>	0.2
集團監管股東盈餘的其他變動（未計入自由盈餘）	0.3
來自集團監管保單持有人盈餘貢獻變動（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	0.4
<b>集團監管資本盈餘變動淨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b>	0.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集團監管盈餘總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	19.0

有關自由盈餘變動 2 億美元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集團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一節。

集團監管股東盈餘的其他變動（未計入自由盈餘）乃由本節下文所示的對賬中所述的差異造成。這包括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的變動（根據集團監管要求於首日列作開支）以及為更好地反映可用於分配的股東資源而對自由盈餘施加限制的變動。

## 集團最低資本要求、集團訂明資本要求、一級集團資本及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的重大變化

有關集團訂明資本要求、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及一級集團資本的重大變化詳情載於下文。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資格的資本資源總額增加 28 億美元至 386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8 億美元），包括一級集團資本增加 9 億美元至 183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4 億美元）。合資格的資本資源總額及一級集團資本增加，主要由於年內錄得正面的經營資本收入，被年內已付外界股息、贖回債務及市場變動部分抵銷。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監管規定的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總額增加 19 億美元至 196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7 億美元），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監管規定的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總額增加 6 億美元至 59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 億美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及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增加，主要由於年內出售新業務，被年內因保單到期或退保而釋放資本及市場變動部分抵銷。

## 自由盈餘與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對賬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億美元		
	資本資源	所需資本	盈餘
自由盈餘（不包括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	14.5	6.0	8.5
中國償二代二期自由盈餘應用的限制 <sup>附註(1)</sup>	1.7	1.4	0.3
香港風險為本資本自由盈餘應用的限制 <sup>附註(2)</sup>	6.1	0.7	5.4
新加坡風險為本資本自由盈餘應用的限制 <sup>附註(3)</sup>	2.0	0.1	1.9
加集團監管保單持有人盈餘貢獻	14.3	11.4	2.9
<b>監管規定的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總額（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b>	<b>38.6</b>	<b>19.6</b>	<b>19.0</b>

\* 如本集團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內集團的自由盈餘變動報表中所示的「自由盈餘（不包括分銷權及其他無形資產）」。

### 附註

- (1) 自由盈餘採用於中國內地的中國精算師協會發佈的內含價值報告方法，並包括要求在歐洲內含價值淨值內設立遞延利潤負債，這導致歐洲內含價值自由盈餘少於就當地監管目的呈報的償二代二期盈餘。進一步差異涉及不包括在歐洲內含價值自由盈餘內及就當地監管報告的償二代二期盈餘作出貢獻的中信保誠人壽後償債的處理。
- (2) 就香港而言，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下的歐洲內含價值自由盈餘不包括被視為不可即時分派的監管盈餘，這包括低於保單持有人資產份額或現金退保下限的香港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技術撥備，以及計入股東集團監管資本狀況中的來自分紅業務的未來股東轉撥的價值（扣除相關所需資本）。
- (3) 新加坡的歐洲內含價值自由盈餘乃基於 RBC2 框架項下第一級要求，其中不包括若干負債準備金，而計算集團監管資本盈餘（相較集團訂明資本要求）時採用的 RBC2 全面監管狀況則允許確認有關準備金。

## 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與集團監管集團資本資源總額的對賬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億美元

<b>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b>	<b>17.8</b>
撇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財務狀況報表確認的商譽及無形資產	(4.7)
加根據集團監管視為資本的債務 <sup>附註(1)</sup>	3.6
資產估值差額 <sup>附註(2)</sup>	(0.8)
撇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合約服務邊際（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 <sup>附註(3)</sup>	21.0
負債估值（包括保險合約）差額（不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合約服務邊際） <sup>附註(4)</sup>	0.5
相關遞延稅項負債淨額差額 <sup>附註(5)</sup>	0.9
其他 <sup>附註(6)</sup>	0.3
<b>集團監管集團資本資源總額</b>	<b>38.6</b>

### 附註

- (1) 根據集團監管框架，於評定日期達致過渡安排標準的已發行債務及於評定日期後的合資格已發行債務均被列為集團資本資源，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則被視為負債。
- (2) 資產估值差額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當地法定估值規則之間資產估值基準的差異，包括不獲認可的資產的扣減。差異包括在若干市場，政府及公司債券根據當地法規乃按賬面值估值，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則按市值估值。
- (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合約服務邊際指未賺取利潤貼現儲備，其將隨著服務的提供而逐步釋放。在當地償付能力儲備金基準允許的範圍內，未來利潤水平將按集團監管基準於資本資源內確認。當地償付能力基準適用的任何限制（如未來利潤歸零）均計入負債估值差額。
- (4) 負債估值差額（合約服務邊際除外）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當地法定估值規則之間負債估值基準的差異。這包括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最佳估計儲備金基準轉為更審慎的當地償付能力儲備金基準（包括確認未來利潤的任何限制）的負面影響，而若干當地償付能力制度將部分儲備金計入所需資本而非資本資源，則抵銷該負面影響。
- (5) 相關遞延稅項負債淨額差額主要來自資產及負債估值變動的稅項影響。
- (6) 其他差額主要反映於中國內地後償債按債二代二期基準被列為當地資本資源，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則被持作負債。

### 本集團的集團監管資本狀況編製基準

保誠會採用集團監管框架所載的《保險業（集團資本）規則》釐定集團監管資本要求的最低及規定水平。全集團的當地法定資本要求的總和用於釐定集團監管資本要求，不計提各業務之間的風險分散準備。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按受監管實體根據當地償付能力制度的資本資源及非受監管實體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按下文所述予以調整）之和予以釐定。

釐定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及所需資本時，已採用以下原則：

- 就受監管保險實體而言，資本資源及所需資本乃以各司法權區當地適用的償付能力制度為基準，而最低所需資本按單一法律實體法定最低資本要求設定及訂明資本要求按特定實體的當地監管機構可以施加懲罰、制裁或干預措施的水平設定；
- 集團監管框架下的合資格的資本資源分級類別反映不同的當地監管制度以及香港保監局發佈的指引。一般而言，若當地監管制度採用分級法，則其應用於釐定集團監管資本基準的資本分級；若當地監管制度未採用分級法，則所有資本資源均應列為本集團一級資本。就非受監管實體而言，資本分級乃根據《保險業（集團資本）規則》釐定。
- 就資產管理業務及其他受監管實體而言，資本狀況按各司法權區適用的行業基準計算，而最低所需資本則以單一法律實體法定最低資本要求為基準；
- 就非受監管實體而言，資本資源乃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經扣除無形資產）為基準。概無就非受監管實體持有所需資本；
- 就本集團的權益低於 100% 的實體而言，實體對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及所需資本的貢獻指本集團分佔的該等金額，並不包括非控股權益應佔的任何金額。該原則並不適用於並非本集團一部分的投資控股；
- 於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包括（如有）於接受方資產負債表內確認為資本的貸款）自相關控股公司對銷，以避免重複計算資本資源；
- 根據集團監管框架，於評定日期達致過渡安排標準的已發行債務工具及於評定日期後的合資格已發行債務均被列為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作為二級集團資本；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債務工具（於二零二二年發行的優先債除外）均被列為集團資本資源。並非以美元計值的過渡性債務中可列為集團資本資源的合資格金額乃按所得款項淨額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匯率進行換算；
- 集團監管資本基準公司總額乃集團監管框架所載的香港保監局的集團監管資本指標。該框架將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覆蓋率（或上文所列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覆蓋率公司總額）界定為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公司總額與集團訂明資本要求公司總額的比率，並將一級集團資本覆蓋率（或上文所列超出集團最低資本要求的集團監管一級覆蓋率公司總額）界定為一級集團資本公司總額與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公司總額的比率；及
- 保誠亦呈列股東集團監管資本基準（不包括香港、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分紅業務對本集團的集團監管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集團最低資本要求及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貢獻）。在香港，來自分紅業務的未來股東轉撥的現值與相關所需資本一併計入股東集團監管合資格的資本資源，與當地償付能力的呈列方式一致。上文所列超出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股東集團監管覆蓋率反映股東合資格的集團資本資源與股東集團訂明資本要求的比率。

## I(ii) 按業務單位劃分的分部利潤總計分析

下表按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基準呈列二零二二年的業績，以抵銷外匯折算的影響。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三年相對於二零二二年 %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中信保誠人壽	368	271	258	36%	43%
香港	1,013	1,162	1,162	(13)%	(13)%
印尼	221	205	200	8%	11%
馬來西亞	305	340	329	(10)%	(7)%
新加坡	584	570	585	2%	0%
增長市場及其他					
菲律賓	146	131	129	11%	13%
台灣	115	116	111	(1)%	4%
泰國	120	116	117	3%	3%
越南	357	402	395	(11)%	(10)%
其他	86	53	48	62%	79%
分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相關稅項開支	(78)	(90)	(85)	13%	8%
<b>保險業務</b>	<b>3,237</b>	<b>3,276</b>	<b>3,249</b>	<b>(1)%</b>	<b>0%</b>
瀚亞	280	260	255	8%	10%
<b>分部利潤總計</b>	<b>3,517</b>	<b>3,536</b>	<b>3,504</b>	<b>(1)%</b>	<b>0%</b>

### (a) 瀚亞經調整經營溢利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實質匯率 百萬美元
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收入 <sup>附註(1)</sup>	700	660
業績表現相關費用	(2)	1
經營收入(扣除佣金) <sup>附註(2)</sup>	698	661
經營開支 <sup>附註(2)</sup>	(372)	(360)
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經營溢利稅項	(46)	(41)
經調整經營溢利	280	260
瀚亞管理或諮詢基金平均值	2,259 億美元	2,294 億美元
以經營收入為基礎的溢利率 <sup>附註(3)</sup>	31 個基點	29 個基點
成本/收入比率 <sup>附註 II(v)</sup>	53%	55%

#### 附註

(1) 瀚亞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收入可進一步分析如下(以下所指的機構包括內部管理或諮詢基金)。如下文(b)節所述,本集團已於年內將管理基金及相關收入按零售及機構重新分類。

	零售 百萬美元	溢利率 基點	機構 百萬美元	溢利率 基點	總計 百萬美元	溢利率 基點
二零二三年	353	67	347	20	700	31
二零二二年	319	64	341	19	660	29

(2) 經營收入及開支包括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的貢獻。在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的合併利潤表中,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除稅後淨收入以單項列示。有關對賬載於本額外資料附註 II(v)。

(3) 溢利率指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收入佔相關管理或諮詢基金的比例。有關平均值則根據瀚亞月終的內外部管理或諮詢基金計算得出。該等金額不包括由本集團保險業務持有但並非由瀚亞所管理或提供投資顧問服務的任何基金。

### (b) 瀚亞管理或諮詢基金總額

瀚亞管理外部基金及本集團的保險業務基金。此外,瀚亞就本集團保險業務的若干基金提供投資顧問服務,而其投資管理則委託予第三方投資管理人。下表對瀚亞的管理或諮詢基金總額進行分析。

年內,本集團已將管理基金及相關收入按零售及機構重新分類。相關金額目前乃根據持股所有者(倘已知)身份屬零售或機構投資者而分類為零售或機構。按照過往基準,金額乃根據其所投資之投資工具之性質予以分類。經修訂的分類按更為連貫的基準呈列每名客戶所持基金,並與各客戶類別在費率基準方面的典型差異保持一致。比較數字已按可比較基準編製予以呈列。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億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匯率 十億美元
外部管理基金，不包括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 <sup>附註(1)</sup>		
零售	50.8	42.7
機構	31.6	28.7
貨幣市場基金	11.8	10.5
	94.2	81.9
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 <sup>附註(2)</sup>	1.9	9.3
外部管理基金	96.1	91.2
內部基金：		
內部管理基金	110.0	104.1
內部諮詢基金	31.0	26.1
	141.0	130.2
<b>管理或諮詢基金總額<sup>附註(3)</sup></b>	<b>237.1</b>	<b>221.4</b>

#### 附註

(1) 外部管理基金（不包括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的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實匯率 百萬美元
於一月一日	81,949	93,956
市場流入總額	91,160	81,942
贖回額	(85,983)	(84,397)
市場及其他變動	6,997	(9,55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4,123	81,949

\* 上述變動分析包括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亞洲貨幣市場基金相關的 117.75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4.95 億美元）。二零二三年的投資流量包括瀚亞貨幣市場基金流入總額 663.40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610.63 億美元）及流入淨額 11.23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流出淨額(8.69)億美元）。

(2) 代 M&G plc 管理的基金的變動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實匯率 百萬美元
於一月一日	9,235	11,529
流量淨額	(7,604)	(765)
市場及其他變動	293	(1,52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924	9,235

(3) 按資產類別劃分的管理或諮詢基金總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管理基金		諮詢基金		總計		總計	
	十億美元	佔總額百分比	十億美元	佔總額百分比	十億美元	佔總額百分比	十億美元	佔總額百分比
股票	50.7	25%	1.4	5%	52.1	22%	45.5	21%
固定收益	40.6	20%	3.3	11%	43.9	19%	47.9	22%
多元資產	99.9	48%	26.2	84%	126.1	53%	114.1	51%
另類基金	2.0	1%	0.1	0%	2.1	1%	2.2	1%
貨幣市場基金	12.9	6%	-	0%	12.9	5%	11.7	5%
<b>基金總額</b>	<b>206.1</b>	<b>100%</b>	<b>31.0</b>	<b>100%</b>	<b>237.1</b>	<b>100%</b>	<b>221.4</b>	<b>100%</b>

\* 所呈列資產類別已予擴大，旨在更好地反映瀚亞管理層的觀點及向客戶銷售及推銷產品的方式。多元資產基金包括債券、股票及其他投資的組合。比較數字已按可比較基準編製予以呈列。

### I(iii) 本集團管理基金

就保誠旗下資產管理業務而言，代第三方管理的基金並無於資產負債表列賬。然而，該等基金亦是一項帶動盈利的驅動因素。因此，保誠分析每個年度的管理基金變動，主要針對本集團外部的管理基金和主要由本集團旗下保險業務所持有的管理基金。下表分析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中持有的基金以及由保誠旗下資產管理業務管理的外部基金。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億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匯率 十億美元
內部基金	183.3	166.3
瀚亞的外部基金，包括 M&G plc（分析見上文附註 I(ii)）	96.1	91.2
<b>本集團管理基金總額<sup>附註</sup></b>	<b>279.4</b>	<b>257.5</b>

附註

本集團管理基金總額包括：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億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質匯率 十億美元
於資產負債表中所持投資總額*	162.9	149.9
瀚亞的外部基金，包括 M&G plc	96.1	91.2
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持有的內部管理基金（不包括歸屬於合併集體投資計劃外部單位持有人的資產）及其他調整	20.4	16.4
<b>本集團管理基金總額</b>	<b>279.4</b>	<b>257.5</b>

\* 包括上文資產負債表中的「以權益法人賬的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投資」。

**I(iv) 控股公司現金流量**

控股公司現金流量闡述中央管理集團控股公司的現金及短期投資變動，並有別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現金流量報表，後者包括年內所有現金流量（包括與保單持有人及股東資金有關的現金流量）。因此，控股公司現金流量更能說明本集團的中央流動資金情況。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實質匯率 百萬美元
業務單位匯入現金淨額 <sup>附註(1)</sup>	1,611	1,304
已付利息淨額 <sup>附註(2)</sup>	(51)	(204)
企業開支 <sup>附註(3)</sup>	(271)	(232)
中央出資的經常性銀行保險費用	(182)	(220)
<b>中央流出總額</b>	<b>(504)</b>	<b>(656)</b>
<b>未扣除股息及其他變動的控股公司現金流量</b>	<b>1,107</b>	<b>648</b>
已付股息	(533)	(474)
<b>已扣除股息但未扣除其他變動的營運控股公司現金流量</b>	<b>574</b>	<b>174</b>
<b>其他變動</b>		
發行及贖回債務	(393)	(1,729)
其他企業業務 <sup>附註(4)</sup>	226	248
<b>其他變動總額</b>	<b>(167)</b>	<b>(1,481)</b>
<b>控股公司現金流量變動淨額</b>	<b>407</b>	<b>(1,307)</b>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短期投資 <sup>附註(5)</sup>	3,057	3,572
匯兌變動	52	(113)
<b>包括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其他集中管理實體的金額<sup>附註(6)</sup></b>	<b>-</b>	<b>905</b>
<b>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短期投資</b>	<b>3,516</b>	<b>3,057</b>

附註

- 業務單位匯入現金淨額包括股息及其他轉撥（扣除注資），反映盈利和賺取的資本。該等匯款已在預期未來注資的情況下扣除向中信保誠人壽墊付的現金 1.76 億美元（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表附註 D3 所述）。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的定義更新後，二零二三年利息及投資收入增加（主要來自納入經更新定義的結餘），加上利息付款減少，導致二零二三年已付利息淨額較上一年度減少。
- 包括年內支付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及重組成本。
- 其他企業業務的現金流入為 2.26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2.48 億美元），主要包括出售我們於 Jackson Financial Inc. 的剩餘股份收取的所得款項以及股息收益。
- 如下文對賬所示，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結餘不包括本集團商業票據計劃的所得款項。
- 於二零二二年，隨著本集團倫敦辦事處及亞洲區域辦事處合併為單一集團總部，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的釋義經已更新，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該項經更新釋義涵蓋中央控股及服務公司所持的全部現金及短期投資，包括早前按地區基準管理的金額。該等結餘現由本集團司庫職能部門集中管理。該項優化令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控股公司現金及短期投資結餘增加 9 億美元。

下表載列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資產負債表（如附註 C1 所示）中所持未分配至分部（中央營運）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上文所示現金及短期投資的對賬：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於資產負債表中所持中央營運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90	1,809
減：來自商業票據的金額	(699)	(501)
加：於資產負債表中所持中央營運的信貸機構存款	2,625	1,749
<b>現金及短期投資</b>	<b>3,516</b>	<b>3,057</b>

## I(v) 歐洲內含價值預期由有效業務價值及所需資本轉撥至自由盈餘的對賬

下表列示對歐洲內含價值由有效業務價值及長期保險業務的相關所需資本於未來 40 年轉化成自由盈餘的預測。儘管內含價值中約 6%於該日後產生，但對所示年度所產生現金流量的分析被視為最具意義。模擬的現金流量採用與本集團的內含價值報告基礎相同的方法，因此亦包含編製本集團二零二三年業績所使用的相同假設及敏感度。

除列出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有效業務預期產生的按已貼現及未貼現基準計算的金額，表格亦呈列二零二三年的新業務投資預期於相同的 40 年期間所產生的未來自由盈餘。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預期出現時間	所有有效業務 預期產生的金額*		二零二三年承保的新業務 預期產生的金額*	
	未貼現	已貼現	未貼現	已貼現
二零二四年	2,360	2,274	294	283
二零二五年	2,325	2,118	195	173
二零二六年	2,314	1,989	207	175
二零二七年	2,283	1,849	199	161
二零二八年	2,171	1,667	209	159
二零二九年	2,122	1,538	209	151
二零三十年	2,068	1,422	199	139
二零三一年	2,057	1,335	204	133
二零三二年	2,072	1,272	198	124
二零三三年	2,023	1,177	214	127
二零三四年	1,997	1,091	242	136
二零三五年	1,995	1,032	243	129
二零三六年	1,972	969	224	115
二零三七年	1,980	924	231	112
二零三八年	1,964	868	224	103
二零三九年	1,965	826	201	91
二零四零年	1,979	788	201	86
二零四一年	1,990	751	202	83
二零四二年	1,985	710	200	79
二零四三年	1,983	674	207	77
二零四四年至二零四八年	9,852	2,837	968	319
二零四九年至二零五三年	9,900	2,131	944	243
二零五四年至二零五八年	9,740	1,526	983	205
二零五九年至二零六三年	9,738	1,096	899	141
預期於未來 40 年產生的自由盈餘總額	80,835	32,864	8,097	3,544

\* 分析並不包括已計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效業務價值及所需資本但沒有明確支付或收款時間的金額，亦不包括預期於二零六三年之後產生的任何自由盈餘。

二零二三年承保的新業務預期賺取的自由盈餘可與新業務利潤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預期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六三年期間賺取的未貼現自由盈餘	8,097
減：貼現效應	(4,553)
預期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六三年期間賺取的已貼現自由盈餘	3,544
預期於二零六三年之後年度賺取的已貼現自由盈餘	278
二零二三年承保的新業務預期賺取的已貼現自由盈餘	3,822
新業務的自由盈餘投資	(733)
其他項目*	36
新業務利潤	3,125

\* 其他項目包括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值對新業務的影響、外匯影響及其他未計入模型的項目。由於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金額按平均匯率折算而預期賺取的自由盈餘使用收市匯率折算，故產生外匯影響。

預期有效業務賺取的已貼現自由盈餘可與長期業務的內含價值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預期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六三年期間所有有效業務產生的已貼現金額	32,864
預期於二零六三年之後年度所有有效業務產生的已貼現金額	2,359
預期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有效業務產生的已貼現金額	35,223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業務的自由盈餘	6,144
其他項目*	161
長期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	41,528

\* 其他項目指選擇權及保證的時間價值影響及其他未計入模型的項目。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有效業務預期賺取的未貼現自由盈餘可與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產生的金額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四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五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六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七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八年 百萬美元	其他 百萬美元	總計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預期於二零二三年至二零六二年 期間賺取的自由盈餘	2,658	2,327	2,201	2,155	2,087	2,010	66,078	79,516
減：預期當年變現的金額	(2,658)	-	-	-	-	-	-	(2,658)
加：預期於二零六三年賺取的自由盈餘（不 包括二零二三年的新業務）	-	-	-	-	-	-	1,957	1,957
匯兌差額	-	(9)	(9)	(9)	(9)	(8)	(245)	(289)
新業務	-	294	195	207	199	209	6,993	8,097
經營變動	-	(70)	6	25	85	38	487	571
非經營及其他變動	-	(182)	(68)	(64)	(79)	(78)	(5,888)	(6,359)
二零二三年預期於二零二四年至二零六三年 期間賺取的自由盈餘		2,360	2,325	2,314	2,283	2,171	69,382	80,835

通過使用與二零二三年內含價值報告相同的假設及方法，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長期業務於未來五年（包括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八年）賺取的自由盈餘總額為 115 億美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4 億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長期業務於未來 40 年按未貼現基準賺取的自由盈餘總額為 808 億美元，較二零二二年年末預期的 795 億美元增加 13 億美元。有關增加由新業務帶動，惟被不利的市場及其他變動的影響抵銷。

二零二二年年末有效長期業務於二零二三年實際賺取的相關自由盈餘（未計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為 25 億美元，經計及經營假設及經驗差變動(4)億美元，而二零二二年年末預期的二零二三年變現為 27 億美元，可進一步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預期由有效業務至自由盈餘的轉撥	2,635
現有自由盈餘預期回報	234
經營假設及經驗差變動	(383)
有效長期業務賺取的相關自由盈餘（未計重組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實施成本）	2,486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期於二零二三年賺取的自由盈餘	2,658

## I(vi) 新業務附表

附表格式與應用於過往報告期間的保險及投資產品的區分相符。保險產品指為當地監管匯報目的而被分類為保險業務合約的產品。新造保單保費反映承保業務相關的保費，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指定為投資合約的合約產生的保費。期繳保費產品乃按年化基礎顯示。

保險產品詳情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保險合約」被分類為無重大保險風險的合約的貢獻。有關產品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被描述為投資合約或其他金融工具，主要為保險業務中所承保的單位相連業務（作為投資合約納入資產負債表）與類似合約。

表中所指管理基金的投資產品乃單位信託基金、互惠基金及類似的零售基金管理安排。誠如前段所述，此等產品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被分類為投資合約的保險產品並無關聯，但類似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確認及計量原則適用於此類業務的獲得成本及手續費。

年度保費等值及新業務利潤乃按歐洲內含價值基準業績補充附註 6 所載的歐洲內含價值方法釐定。釐定於保單開始年度承保的新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基準價值時，已按當地法定基準申報所載分列期繳及整付保費業務的相同基準將保費列入預測現金流量。年度保費等值銷售額作約整計算。

### 附表 A 保險新業務（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

實質匯率	整付保費			期繳保費			年度保費等值			新造保單保費現值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 / (-)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 / (-)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 / (-)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 / (-)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
中信保誠人壽（保誠的 50%份額）	487	1,254	(61)%	485	759	(36)%	534	884	(40)%	2,020	3,521	(43)%
香港	235	842	(72)%	1,942	438	343%	1,966	522	277%	10,444	3,295	217%
印尼	230	250	(8)%	254	222	14%	277	247	12%	1,136	1,040	9%
馬來西亞	93	99	(6)%	375	350	7%	384	359	7%	1,977	1,879	5%
新加坡	989	2,628	(62)%	688	507	36%	787	770	2%	5,354	6,091	(12)%
增長市場：												
非洲	8	9	(11)%	157	148	6%	158	149	6%	326	308	6%
柬埔寨	1	-	-	18	18	-	18	18	-	74	69	7%
印度（保誠的 22%份額）	270	273	(1)%	206	196	5%	233	223	4%	1,145	1,148	0%
老撾	-	-	-	-	-	-	-	-	-	2	1	100%
緬甸	-	-	-	6	3	100%	6	3	100%	19	6	217%
菲律賓	56	61	(8)%	170	176	(3)%	175	182	(4)%	612	615	0%
台灣	132	157	(16)%	882	486	81%	895	503	78%	3,308	1,835	80%
泰國	143	150	(5)%	232	220	5%	246	235	5%	999	932	7%
越南	19	99	(81)%	195	288	(32)%	197	298	(34)%	1,321	1,666	(21)%
<b>保險業務總計</b>	<b>2,663</b>	<b>5,822</b>	<b>(54)%</b>	<b>5,610</b>	<b>3,811</b>	<b>47%</b>	<b>5,876</b>	<b>4,393</b>	<b>34%</b>	<b>28,737</b>	<b>22,406</b>	<b>28%</b>

固定匯率

	整付保費			期繳保費			年度保費等值			新造保單保費現值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 / (-)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 / (-)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 / (-)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 / (-)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
中信保誠人壽 (保誠的 50%份額)	487	1,191	(59)%	485	721	(33)%	534	840	(36)%	2,020	3,346	(40)%
香港	235	842	(72)%	1,942	439	342%	1,966	523	276%	10,444	3,296	217%
印尼	230	244	(6)%	254	216	18%	277	240	15%	1,136	1,014	12%
馬來西亞	93	95	(2)%	375	337	11%	384	347	11%	1,977	1,813	9%
新加坡	989	2,698	(63)%	688	521	32%	787	791	(1)%	5,354	6,254	(14)%
增長市場：												
非洲	8	8	-	157	125	26%	158	125	26%	326	256	27%
柬埔寨	1	-	-	18	18	-	18	18	-	74	69	7%
印度 (保誠的 22%份額)	270	260	4%	206	186	11%	233	212	10%	1,145	1,092	5%
老撾	-	-	-	-	-	-	-	-	-	2	1	100%
緬甸	-	-	-	6	3	100%	6	3	100%	19	6	217%
菲律賓	56	60	(7)%	170	172	(1)%	175	178	(2)%	612	602	2%
台灣	132	151	(13)%	882	465	90%	895	480	86%	3,308	1,756	88%
泰國	143	151	(5)%	232	222	5%	246	237	4%	999	939	6%
越南	19	98	(81)%	195	283	(31)%	197	293	(33)%	1,321	1,636	(19)%
<b>保險業務總計</b>	<b>2,663</b>	<b>5,798</b>	<b>(54)%</b>	<b>5,610</b>	<b>3,708</b>	<b>51%</b>	<b>5,876</b>	<b>4,287</b>	<b>37%</b>	<b>28,737</b>	<b>22,080</b>	<b>30%</b>

附表 B 保險新業務年度保費等值及新造保單保費現值（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

年度保費等值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下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下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下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下半年度
中信保誠人壽（保誠的 50%份額）	394	140	507	377	386	148	464	376
香港	1,027	939	227	295	1,028	938	227	296
印尼	150	127	110	137	149	128	105	135
馬來西亞	185	199	172	187	180	204	161	186
新加坡	386	401	390	380	384	403	396	395
增長市場：								
非洲	85	73	76	73	78	80	60	65
柬埔寨	9	9	7	11	9	9	7	11
印度（保誠的 22%份額）	128	105	120	103	127	106	111	101
老撾	-	-	-	-	-	-	-	-
緬甸	3	3	1	2	3	3	1	2
菲律賓	94	81	87	95	93	82	82	96
台灣	339	556	281	222	333	562	258	222
泰國	118	128	99	136	116	130	96	141
越南	109	88	136	162	107	90	131	162
<b>保險業務總計</b>	<b>3,027</b>	<b>2,849</b>	<b>2,213</b>	<b>2,180</b>	<b>2,993</b>	<b>2,883</b>	<b>2,099</b>	<b>2,188</b>

新造保單保費現值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下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下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下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下半年度
中信保誠人壽（保誠的 50%份額）	1,481	539	2,119	1,402	1,449	571	1,939	1,407
香港	5,364	5,080	1,774	1,521	5,371	5,073	1,773	1,523
印尼	629	507	442	598	622	514	419	595
馬來西亞	915	1,062	845	1,034	895	1,082	791	1,022
新加坡	2,441	2,913	3,184	2,907	2,428	2,926	3,236	3,018
增長市場：								
非洲	170	156	151	157	155	171	119	137
柬埔寨	38	36	30	39	38	36	30	39
印度（保誠的 22%份額）	619	526	609	539	616	529	562	530
老撾	1	1	-	1	1	1	-	1
緬甸	8	11	4	2	8	11	3	3
菲律賓	331	281	297	318	329	283	279	323
台灣	1,254	2,054	994	841	1,228	2,080	917	839
泰國	470	529	394	538	462	537	382	557
越南	709	612	885	781	699	622	851	785
<b>保險業務總計</b>	<b>14,430</b>	<b>14,307</b>	<b>11,728</b>	<b>10,678</b>	<b>14,301</b>	<b>14,436</b>	<b>11,301</b>	<b>10,779</b>

附註

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度及下半年度的比較業績均按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呈列。下半年度的金額按年初至今平均匯率呈列（包括就上半年度與年初至今之間的平均匯率變動重新換算上半年度業績的影響）。

附表 C 保險新業務利潤及利潤率（實質匯率及固定匯率）

	實質匯率				固定匯率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半年度	全年度	半年度	全年度	半年度	全年度	半年度	全年度
<b>新業務利潤（百萬美元）</b>								
中信保誠人壽（保誠的 50%份額）	171	222	217	387	167	222	199	368
香港	670	1,411	211	384	671	1,411	211	384
印尼	61	142	52	125	60	142	49	122
馬來西亞	73	167	70	159	71	167	65	154
新加坡	198	484	244	499	197	484	248	512
增長市場及其他	316	699	304	630	311	699	284	609
<b>保險業務總計</b>	<b>1,489</b>	<b>3,125</b>	<b>1,098</b>	<b>2,184</b>	<b>1,477</b>	<b>3,125</b>	<b>1,056</b>	<b>2,149</b>
<b>新業務利潤率（新業務利潤佔年度保費等值百分比）</b>								
中信保誠人壽	43%	42%	43%	44%	43%	42%	43%	44%
香港	65%	72%	93%	74%	65%	72%	93%	73%
印尼	41%	51%	47%	51%	40%	51%	47%	51%
馬來西亞	39%	43%	41%	44%	39%	43%	40%	44%
新加坡	51%	61%	63%	65%	51%	61%	63%	65%
增長市場及其他	36%	36%	38%	39%	36%	36%	38%	39%
<b>保險業務總計</b>	<b>49%</b>	<b>53%</b>	<b>50%</b>	<b>50%</b>	<b>49%</b>	<b>53%</b>	<b>50%</b>	<b>50%</b>
<b>新業務利潤率（新業務利潤佔新造保單保費現值百分比）</b>								
中信保誠人壽	12%	11%	10%	11%	12%	11%	10%	11%
香港	12%	14%	12%	12%	12%	14%	12%	12%
印尼	10%	13%	12%	12%	10%	13%	12%	12%
馬來西亞	8%	8%	8%	8%	8%	8%	8%	8%
新加坡	8%	9%	8%	8%	8%	9%	8%	8%
增長市場及其他	9%	9%	9%	10%	9%	9%	9%	10%
<b>保險業務總計</b>	<b>10%</b>	<b>11%</b>	<b>9%</b>	<b>10%</b>	<b>10%</b>	<b>11%</b>	<b>9%</b>	<b>10%</b>

附表 D 投資流量及管理基金（實質匯率）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上半年度	下半年度	上半年度	下半年度
<b>瀚亞：</b>				
<b>第三方零售：</b> 附註(i)(ii)				
年初管理基金	42,696	46,551	46,644	42,080
<b>流量淨額：</b>				
— 流入總額	7,237	10,738	7,470	4,809
— 贖回額	(5,337)	(7,110)	(8,117)	(4,476)
	1,900	3,628	(647)	333
其他變動	1,955	600	(3,917)	283
年末管理基金	46,551	50,779	42,080	42,696
<b>第三方機構：</b> 附註(ii)				
年初管理基金	28,758	30,369	35,063	27,315
<b>流量淨額：</b>				
— 流入總額	3,932	2,914	4,143	4,618
— 贖回額	(3,975)	(4,344)	(5,282)	(4,750)
	(43)	(1,430)	(1,139)	(132)
其他變動	1,654	2,630	(6,609)	1,575
年末管理基金	30,369	31,569	27,315	28,758
<b>第三方年末管理基金總計（不包括貨幣市場基金及代 M&amp;G plc 持有的基金）</b>	<b>76,920</b>	<b>82,348</b>	<b>69,395</b>	<b>71,454</b>

附註

(i) 於香港的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產品流量按保誠於香港強積金業務中的 36%權益列賬。

(ii) 年內，本集團已將管理基金及相關收入按零售及機構重新分類。如 I(ii)(b)所述，相關金額目前乃根據持股所有者（倘已知）身份屬零售或機構投資者而分類為零售或機構。

## II 替代業務表現指標的計算方法

保誠採用替代業務表現指標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作出更適切的說明。本節載列有關各項替代業務表現指標的闡釋，以及與相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結餘的對賬。

### II(i) 經調整經營溢利與稅前利潤的對賬

經調整經營溢利代表業務的經營表現。該計量基準將經調整經營溢利與期內總利潤或虧損其他組成部分區分，包括投資回報短期波動及企業交易的收益或虧損。

有關如何釐定經調整經營溢利，更多詳情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B1.2。與稅後利潤的完整對賬載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B1.1。

### II(ii) 經調整股東權益

於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後，本集團引入一項名為「經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的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權益指標，其計算方法是將本集團旗下所有實體（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預期未來利潤（合約服務邊際）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相加。管理層認為這是一項有效的指標，可提供對常用於估值的內含價值框架的對賬。本集團歐洲內含價值指標與經調整股東權益的主要差異在於經濟數據（如附註 II(viii)所述）。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財務報表中呈報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17,823	16,731
加：合約服務邊際（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並扣除再保險）*	21,012	19,989
撇除：完全歸屬於保單持有人的再保險合約所附帶的合約服務邊際資產*	1,367	1,295
減：對上述各項的相關遞延稅項調整*	(2,856)	(2,804)
<b>經調整股東權益</b>	<b>37,346</b>	<b>35,211</b>

\* 有關結餘（不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與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相關份額的區分，見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C3.1。

### II(ii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回報

該指標按經調整經營溢利（已扣除稅項及非控股權益）除以平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計算。

本集團經調整經營溢利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稅前利潤的對賬詳情載於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附註 B1.1。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經調整經營溢利	2,893	2,722
經調整經營溢利稅項	(444)	(539)
非控股權益應佔經調整經營溢利	(11)	(11)
經調整經營溢利（已扣除稅項及非控股權益）	2,438	2,172
年初《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16,731	18,936
年末《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17,823	16,731
平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	17,277	17,834
<b>平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經營回報(%)</b>	<b>14%</b>	<b>12%</b>

### II(iv) 每股股份的股東權益的計算方法

每股股份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乃按期末《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除以期末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末已發行股份數目（百萬股）	2,754	2,750
期末《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百萬美元）	17,823	16,731
<b>每股股份的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美分）</b>	<b>647 美分</b>	<b>608 美分</b>
期末經調整股東權益（百萬美元）	37,346	35,211
<b>每股股份的集團經調整股東權益（美分）</b>	<b>1,356 美分</b>	<b>1,280 美分</b>

## II(v) 瀚亞成本／收入比率的計算方法

成本／收入比率按經營開支（就佣金及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貢獻作出調整）除以經營收入（就佣金、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貢獻及業績表現相關費用作出調整）計算。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b>《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收入</b>	<b>497</b>	<b>513</b>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收入	330	303
佣金及其他	(129)	(155)
業績表現相關費用	2	(1)
<b>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收入<sup>附註</sup></b>	<b>700</b>	<b>660</b>
<b>《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費用</b>	<b>376</b>	<b>398</b>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開支	125	117
佣金及其他	(129)	(155)
<b>經營開支</b>	<b>372</b>	<b>360</b>
<b>成本／收入比率（未計業績表現相關費用的經營開支／經營收入）</b>	<b>53%</b>	<b>55%</b>

### 附註

瀚亞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收入及費用分別計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利潤表的「其他收入」及「非保險開支」內。經營收入及開支包括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貢獻。在本集團《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業績的簡明合併利潤表中，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除稅後淨收入以單項列示。

## II(vi) 保費

新業務銷售額列示於報告期間內所進行而可能為股東賺取利潤的交易的指示性交易量衡量指標。本集團呈報年度保費等值新業務銷售額，作為年內已出售新保單的衡量指標，其按所有保險產品於年內的期繳保費及新承保業務整付保費十分之一的總和計算，包括指定為投資合約且不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範圍內的合約保費。整付保費的十分之一用於將保單保費標準化為期繳年度付款等值。在保險業內，該衡量指標通常用於比較壽險公司於一段期間內新承保業務的金額，尤其是在銷售額包括整付保費及期繳保費業務的情況下。

續保或期繳保費指就期繳保費產品支付的後續保費。已賺毛保費是根據先前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基準定義的保費衡量指標，反映年內售出的新業務整付保費及期繳保費以及過往年度售出的業務續保保費的總和，但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分類為不具有酌情參與分紅特點的投資合約的保單保費，該等保單保費按保證金入賬。已賺毛保費不再是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呈列的指標，亦不能直接與主要報表對賬。本集團認為，續保保費及已賺毛保費是本集團年內業務量及增長的有效衡量指標。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b>已賺毛保費</b>	<b>22,248</b>	<b>23,344</b>
來自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已賺毛保費	3,973	4,439
<b>集團總計（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b>	<b>26,221</b>	<b>27,783</b>
<b>續保保費</b>	<b>18,125</b>	<b>18,675</b>
年度保費等值	5,876	4,393
<b>壽險加權保費收入</b>	<b>24,001</b>	<b>23,068</b>

## II(vii) 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業務合約服務邊際的對賬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b>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b>	<b>3,125</b>	<b>2,184</b>
經濟及其他 <sup>附註(1)</sup>	(1,006)	(424)
新附加契約銷售 <sup>附註(2)</sup>	(94)	(66)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業務合約服務邊際相關稅項 <sup>附註(3)</sup>	323	370
<b>《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新業務合約服務邊際</b>	<b>2,348</b>	<b>2,064</b>

### 附註

- (1) 歐洲內含價值按「現實世界」的經濟假設計算，該等假設基於所持實際資產的預期回報，並在風險貼現率中就風險計提撥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採用「風險中性」經濟假設，即假設資產可盈利且現金流量按無風險加流動性溢價貼現（如適用）。兩種衡量指標皆會在每個期末按當前利率更新該等假設。
- (2) 根據歐洲內含價值，現有合約附帶的額外或新附加契約、產品升級及額外投資所產生的新業務利潤呈報為當期新業務利潤。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報告項下，來自有關附加契約銷售和升級的新業務利潤須作為現有合約的經驗差處理。
- (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新業務合約服務邊際未扣除稅項，而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已扣除稅項。因此，重新增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新業務合約服務邊際的相關稅項。表中呈列的所有其他對賬項目均已扣除相關稅項。

## II(viii) 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的對賬

下表載列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於年末的對賬：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美元
<b>歐洲內含價值股東權益</b>	<b>45,250</b>	<b>42,184</b>
非市場風險撥備調整：		
歐洲內含價值中的非市場風險撥備 <sup>附註(1)</sup>	2,968	2,760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風險調整（扣除相關遞延稅項調整） <sup>附註(2)</sup>	(2,279)	(1,803)
本集團核心結構性借款按市值計算價值調整 <sup>附註(3)</sup>	(274)	(427)
經濟及其他估值差額 <sup>附註(4)</sup>	(8,319)	(7,503)
<b>經調整股東權益<sup>附註 II(ii)</sup></b>	<b>37,346</b>	<b>35,211</b>
撇除：合約服務邊際（包括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並扣除再保險）	(21,012)	(19,989)
完全歸屬於保單持有人的再保險合約所附帶的合約服務邊際資產	(1,367)	(1,295)
加：對上述各項的相關遞延稅項調整	2,856	2,804
<b>《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股東權益</b>	<b>17,823</b>	<b>16,731</b>

### 附註

(1) 歐洲內含價值中不可分散的非市場風險撥備包括 50 個基點的基本集團撥備加上於適當時就新興市場風險作出的額外撥備。

(2) 包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份額並扣除再保險。

(3) 本集團核心結構性借款根據歐洲內含價值按公允價值列賬，但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按攤銷成本持有。

(4) 歐洲內含價值按「現實世界」的經濟假設計算，該等假設基於所持實際資產的預期回報，並在風險貼現率中就風險計提撥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採用「風險中性」經濟假設，現金流量按無風險加流動性溢價貼現（如適用）。其他估值差額包括合約邊界及數額不大的非歸屬費用。

## II(ix) 內含價值回報的計算方法

內含價值的經營回報乃按年內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佔歐洲內含價值基準平均股東權益的百分比計算。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年內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	4,546	3,952
非控股權益應佔經營溢利	(20)	(29)
歐洲內含價值經營溢利（已扣除非控股權益）	4,526	3,923
年初股東權益	42,184	47,584
年末股東權益	45,250	42,184
平均股東權益	43,717	44,884
<b>平均股東權益經營回報(%)</b>	<b>10%</b>	<b>9%</b>

新業務利潤佔內含價值的比率乃按年內歐洲內含價值新業務利潤佔保險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基準平均股東權益（不包括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的百分比計算。本集團股東應佔新業務利潤並未扣除非控股權益應佔金額。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新業務利潤	3,125	2,184
保險業務的歐洲內含價值平均股東權益（不包括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	40,193	41,866
<b>新業務利潤佔內含價值的比率(%)</b>	<b>8%</b>	<b>5%</b>

如下所示，平均內含價值乃基於保險業務的年初及年末歐洲內含價值基準股東權益（不包括權益持有人應佔商譽）計算：

	二零二三年 百萬美元	二零二二年 百萬美元
年初股東權益	38,857	44,875
年末股東權益	41,528	38,857
<b>平均股東權益</b>	<b>40,193</b>	<b>41,866</b>